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君环评(2023)22号

关于柳林洲街道办事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柳林洲街道办事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柳林洲街道办事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环评审批报批申请书》及有关附件已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柳林洲街道办事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于2008年在岳阳市君山区柳林洲光明大道西侧建设了柳林洲街道办事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本次为补办环评。项目用地总面积2200m²,设置床位40张,总投资24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7万元。主要建设内容有中心公卫楼、住院楼等主体工程,配套有药房等辅助设施及其他环保设施。根据湖南京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柳林洲街道办事处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



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一、本项目已建成，无施工期污染，运营期间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一）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医疗废水经自建处理规模为 30t/d 的地埋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相关标准和君山第一水质净化厂收纳标准后，再经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君山第一水质净化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外排。

（二）大气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臭气，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用地埋式一体化设计，加强周边绿化，使污水处理站周边臭气浓度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污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后排放。

（三）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要求设置危险固废暂存库，医疗废物、消毒后的格栅渣和污泥等危废收集于危废暂



存间再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认真落实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五）加强营运期风险防范。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制定事故环境应急预案，储备风险救助物资并组织演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六）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项目建设单位应当保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真实、可靠、有效。否则，我局将有权撤销该批复。

三、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该项目环评报批稿送至岳阳市君山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湖南京帝环保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四、岳阳市君山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项目日常环境监管。

